

一、貝萊德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通知其代理之貝萊德永續能源基金之警語變更，依金管證投字第1100365536號規定，於境外基金名稱後方加註警語「本基金非屬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主題基金」。

二、「貝萊德永續能源基金」(本行基金代號：4529、4530)變更警語如下表：

警語變更前	警語變更後
貝萊德永續能源基金(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貝萊德永續能源基金(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且本基金非屬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主題基金)

三、詳情請至貝萊德投信官網查詢。